

# 这位“一把手”与黑老大亲密得像走亲戚

被“温情”迷惑，越陷越深

“在我任内，你别惹事就行，你的是事我一定会提供帮助”

2011年4月20日，徐会良初任祥云县县委书记。新官上任，迎接他的却是一个“烫手山芋”——不久前，祥云县社会治安问题被媒体曝光，上级要求他快速处置，挽回影响。

“徐书记放心，这事到此为止，只要您在祥云，绝不会给您惹事！而且祥云社会上的事我也会及时向您汇报。”就在徐会良为开展舆论引导，平息各种舆情焦头烂额之际，祥云阳光城开发项目的老板李军却向徐会良递来了“投名状”。就这样，州、县两级党委和政府都认为棘手的事件，在李军的操控下居然悄无声息地被“摆平”了。

虽然早有耳闻李军是有黑社会背景的不法商人，但此刻的徐会良不仅没有引起警觉，反而暗暗觉得李军是个“人物”。几次试探后，他在私下场合暗示李军：“在我任内，你别惹事就行，你的是事我一定会提供帮助。”

一个想抱“大腿”，一个甘被“围猎”，两个心怀鬼胎的人，从此沆瀣一气。此后，李军开始有事无事找徐会良“汇报工作”，今天在徐会良常去的茶室点一杯茶、放一条香烟，明天请一顿饭、送几瓶酒，后天塞一个翡翠挂件或红包……在“礼尚往来”中，徐会良逐渐迷失自我。

在此期间，李军听说徐会良对其母亲特别孝顺，便常把徐会良的母亲接到祥云和他自己的母亲小住几日，甚至在徐会良母亲生日当天，李军带着自己的母亲到徐会良老家，两家人共同为两位母亲庆祝“同一天生日”，徐会良也常亲自到祥云李军老家看望李军父母。“他们两家人就像‘亲戚’一样经常走动聚会，二人‘不是兄弟胜似兄弟’的关系在祥云传得沸沸扬扬。”办案人员说。

就这样，被“温情”迷惑的徐会良一步步落入李军设的“圈套”中，越陷越深。

2012年春节后，徐会良安排祥云县委和县政府办公室在交流干部住宿区装修了两个茶室，其中一个就是他专用的“一号茶室”。工作之余，徐会良等人就聚集在茶室喝茶、抽烟、聊天。李军等老板就借口向徐会良“汇报工作”，成为茶室常客，并顺理成章地公开送烟送酒送茶，茶室俨然成为了徐会良收受烟、酒、茶等礼品礼金的“俱乐部”。

“李军到茶室来很随意，大大咧咧的，给来茶室喝茶和汇报工作的人感觉我和他关系很铁，于是对他也尊敬有加。”徐会良告诉办案人员。

在李军的“影响”下，徐会良利欲熏心，贪图享乐，爱上“品鉴”各类物品。据了解，除了茶室，调查组还在徐会良家中搜查出茅台等高档酒上百件、高档香烟上千条和大量字画。“从他转移藏匿的行李箱中搜出的象牙、翡翠、手表等贵重物品琳琅满目，他的享乐奢靡和贪得无厌令人咋舌。”办案人员说。

“正气存内，邪不可干；邪之所凑，其气必虚。”作为党员领导干部，徐会良不仅不筑牢自身的“防火墙”，反而甘被老板“围猎”，任由欲望缠身，进而狂妄自大，“入了套”“中了邪”，身体到处都是“缺口”，歪风邪气自然乘虚而入。

## 提拔受阻，失意放纵

为黑恶势力传播迷信、谋求政治待遇站台撑腰，甚至千方百计为他们“洗白”

“我之前在云龙县任过县长、书记，组织安排我去祥云任县委书记只是短暂的过渡，我觉得过不了多久将会提拔回州里工作。”徐会良说，在这种心理的支配下，他工作不是为了保一方平安、富一方百姓、促一方发展，而是有自己的“小九九”，谋个人的升迁之事。

2013年，在州级党委换届中，徐会良没有进



徐会良，男，1968年11月生，1985年10月参加工作，1988年12月加入中国共产党。曾任云南省大理州云龙县县长、县委书记，祥云县县委书记，大理州州委委员，大理州政府党组成员，大理州旅发委党组书记、主任，大理州文化和旅游局党组书记、局长。

**2020年9月27日，大理州中级人民法院判处徐会良犯滥用职权罪、贪污罪、受贿罪，受贿数额1180万元，数罪并罚，决定执行有期徒刑14年。徐会良当庭表示服判，不上诉。在此之前，徐会良已被开除党籍和公职。**

先后担任过多个单位、地方“一把手”的徐会良，其雷厉风行的工作作风曾受到同事们的赞扬。然而，随着职务的晋升，他逐渐飘飘然，忘记了组织的培养和信任。特别是当个人升迁的愿望没有实现时，便心生怨愤，进而专横霸道、肆意妄为，最终走上不归路。诸多教训，发人深省。

入他预期的州级领导班子成员行列，这导致他心态失衡，进而对组织心生不满。“按道理我是在人选当中的，然而我却出局了，在会场我恨不得找个地缝钻进去……”选举结束，徐会良黯然神伤地回到祥云，蒙头大睡了一天。然而，尚未走出失落的他却又遇到新问题——党的十八大以后，中央巡视工作全覆盖，群众对徐会良的举报越来越多。“我那时一直抱怨‘组织不公’，认为有人在整我，变得什么都不在乎，什么都无所谓，把党性原则、工作职责和党纪法规抛于脑后。”徐会良忏悔道。离党纪国法越远，离贪污腐败就越近。他为所欲为，心思全在吃喝玩乐、赌博打牌上，工作上毫无责任心，推责应付。

烦闷焦躁的徐会良一边虚假应付省、州纪委的函询，千方百计掩盖自己的违纪问题；一边怨恨叠加、变本加厉，更加随心所欲、狂妄自大，一些重大决策他不经集体研究，一言代之发号施令，作风强势、专横霸道。

据悉，祥云县政府所有的10号地块30亩国有土地，估算价值为2200余万元，徐会良在现场调研后，当场违规拍板，按照等价交换、不补差价的原则，与李军位于祥云县城清红路、龙凤街交叉口东北角的价值为900余万元的土地进行置换，并对祥云县分管林业、住建的领导大加训斥，强行安排工作事项，不容置疑地要求限期完成，造成国家经济损失1309万余元。

“在我不顺的时候，李军一家和我的关

带坏风气，祸害一方

“一把手”腐败影响一方政治生态，徐会良案和李军涉黑案共牵出党员、公职人员143人

“徐会良就像温水里的青蛙，在各种诱惑、捧杀、放纵中腐化堕落，直至将被查时，还在做最后的挣扎。”办案人员说。在省纪委三次对其委托初核、函询时，徐会良均未如实向组织说清自己的问题。直到2019年4月，穷途末路的徐会良将其收受的一部分贵重物品集中在一个大行李箱中，藏匿到大理州云龙县功果桥镇其侄儿的岳父家；另一部分转移到洱源县右所镇老家藏匿，对抗组织审查。

但这一切不过掩耳盗铃、自欺欺人，随着案件查办的深入推进，徐会良的违纪违法行为被一一查清，笼罩在祥云县上空的“乌云”终被吹散。

“作为主政一方的县委书记，徐会良表面上是党中央扫黑除恶重大决策部署的坚定拥护者，背地里却长期与黑恶势力称兄道弟。”据办案人员介绍，祥云的部分领导干部对徐会良的霸道作风敢怒不敢言，甚至是毫无原则底线的“言听计从”。在违规为李军置换土地时，徐会良一手遮天，说一不二，导致党委（党组）落实“三重一大”等规章制度成了形同虚设的“稻草人”，看似层层把关，实则层层失守。

而以李军、李泉春为首的黑恶势力犯罪集团正是凭借着其与徐会良的“亲密”关系，在祥云呼风唤雨、为所欲为，纠集、拉拢、组织社会人员，以暴力、威胁或其它手段实施违法犯罪，为非作歹，欺压、残害群众；采取欺行霸市、渗入房地产和采矿行业、侵占国家和集体利益、开设娱乐场所和赌场、非法融资高利放贷、偷税漏税等手段获取经济利益。

“在自己的成长过程中，我始终带有‘当大哥护小弟’这种江湖习气，在工作中也时常表现出用感情带班子、用义气带队伍的特点，这也注定我迟早会被利用。”在接受审查调查期间，徐会良这样剖析自己。

上梁不正下梁歪，“一把手”腐败带坏一方政治生态。

一方面，祥云县一大批党员干部同流合污，甘被黑恶势力拉拢腐蚀，从人民利益的维护者堕落为黑恶势力的“保护伞”；另一方面，在徐会良的错误示范下，祥云县少部分干部人心涣散，热衷于吃喝玩乐，不务正业。

正如一同被查处的王觉明的忏悔反思：“在不良的氛围里，许多领导干部坐上车子，哪里好玩哪里去；端起酒杯，哪儿好喝哪儿去。把接待当工作，把工作当业余，工作上的事也就少过问或几个人商量就确定。”

据了解，在查处徐会良案和李军涉黑案过程中，纪检监察机关共查处党员、公职人员143人，其中，立案56人，采取留置措施12人，移送司法机关12人；通报、诫勉问责8人；批评教育或责令作出书面检查76人；另案处理3人；108名党员干部主动到纪检监察机关交代情况或说明问题。

“面对组织向我宣布‘开除党籍，开除公职’的处分决定，我忍不住泪流满面，我不应该忘却初心，与组织离心离德，对党不忠，对法度不敬，甚至带坏风气。我今天的结局早已注定，醒悟、忏悔仅仅是心灵的救赎，对于我所造成的恶劣影响，我百死莫赎。”徐会良忏悔道。

徐会良案折射出若“一把手”权力过于集中，失去监督的权力必然导致腐败。

要加强对“一把手”和领导班子监督，把权力关进制度的笼子里，始终规范权力运行。

同时，作为“关键少数”的党员领导干部亦要严以修身，严以用权，时刻保持清醒的头脑，正确对待自身的进退留转，增强自律意识，自觉抵制各种不良习气的侵袭，慎独慎微、慎始慎终。

据中央纪委国家监委网站